

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文件

仑政〔2025〕1号

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关于印发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环境 健康管理试点工作方案（2025—2027年）的 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各部门、各直属单位，驻区垂直管理各单位：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环境健康管理试点工作方案（2025—2027年）》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5年1月9日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环境健康管理 试点工作方案（2025—2027年）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深化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宁波经开区”）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国家环境保护环境与健康工作办法（试行）》《“十四五”环境健康工作规划》等精神为指引，以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保障公众健康为出发点，结合实际制定本试点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面推进宁波经开区环境健康试点建设，以大榭、青峙和临港三个重要化工区块为核心，建立新污染物与传统污染防治结合的环境健康风险防控全链条管控体系，强化环境健康管理，构建具有探索性、前瞻性和创新性的生态环境管理工作机制，探索生态环境与公众健康共管共治共促新路径，打造具有临港工业特色的环境健康友好样板。

二、试点目的

到2027年，将环境健康管理融入宁波经开区现代化城市治理体系，系统构建“筛-评-控”为主线的环境健康管理制度，有效管控重点区域、重点污染物环境健康风险，全面提升居民环境

健康素养水平，打造更高标准、更严要求的临港工业高质量发展样板区，谱写美丽健康宁波经开区新篇章。

三、试点任务

（一）建立一张区域风险源清单

1. 建立污染源基本信息数据库

综合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全国第二次污染源普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化学物质环境信息调查等污染源相关数据和资料，结合污染源周边敏感点分布、人口空间分布等信息，全面开展宁波经开区工业企业环境健康风险源相关基础数据梳理，形成污染源基本信息数据库。（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牵头，区发展和改革局、区科学技术局、区统计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北仑分局、区数据服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 建立环境健康风险源清单

根据国家发布的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等，聚焦宁波经开区石化行业以及大榭、青峙、临港石化化工区，筛查确定环境健康重点关注污染物，采用入企调查、现场排查、资料收集等手段，进一步开展相关企业生产、加工使用、产污环节、环境排放数量及排放途径、治理工艺等调查，结合生产工艺、原辅材料使用、主要产品等信息，将排放环境健康重点污染物的污染源纳入环境健康风险源清单并建立“一企一档”，形成环境健康风险源信息库并实施动态更新管理。（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牵头，区发展和改革局、区科学技术局、区统计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北

仑分局、区数据服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 构建一套监测评估体系

3. 开展重点区域环境健康风险监测

聚焦大榭、青峙、临港石化化工区开展环境健康风险监测，综合环境健康污染源涉水涉气工艺环节污染物排放情况、污染物传输路径、周边居民和其他环境敏感点分布状况、区域现有环境质量监测点位等信息，在上述三大园区及周边敏感点统筹设置环境健康风险监测点位，重点关注石化行业特征新污染物指标，为区域环境健康风险评估及分级管理提供基础数据支撑。(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主要负责)

4. 开展重点区域环境健康风险评估

聚焦大榭、青峙、临港石化化工区，开展职业人群暴露参数调查研究，系统梳理石化行业重点关注新污染物理化性质、毒性效应等基本参数，根据环境健康风险监测结果，开展职业人群和周边人群污染物暴露量计算和健康风险表征，评估环境健康重点关注污染物的暴露水平与健康效应，为环境健康风险管理提供基础数据支撑。(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牵头，区卫生健康局、区统计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北仑分局、区数据服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5. 建立环境健康风险监测网络

基于宁波经开区环境健康风险评估结果，综合全区现有环境质量监测点位布设及北仑环境监测监控中心、智慧环保环境质量预警平台信息，结合管理需要，探索将部分重点关注污染物纳入环境监测网络，优化现有生态环境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和监测频

次，建立涵盖“污染源—环境—敏感点”全链条的传统污染物和新污染相结合的监测网络，通过制定常态化监测运行制度，有效防控区域环境健康风险。（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主要负责）

（三）搭建一个风险管控平台

6. 绘制环境健康区域风险地图

构建区域环境健康风险地图绘制技术方法，参考国家相关环境健康风险源分级技术指南等，搜集提取行政区域基础图件、环境健康风险受体信息等所需资料，依托区内已有的生态环境信息化平台，导入环境健康风险源基本信息以及风险地图绘制所需数据资料，通过数据集成、算法集成等技术手段，绘制可动态更新的宁波经开区环境健康风险地图，识别确定不同级别的环境健康风险源及风险区域，为环境健康风险管理提供可视化工具。（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牵头，区应急管理局、区科学技术局、区数据服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7. 加强高环境健康风险源清单分区分级管控

根据高环境健康风险污染物清单、高环境健康风险源清单及环境健康风险地图，针对宁波经开区重点区域、重点行业 and 重点企业，研究差异化、科学化、精准化的环境健康风险分区分级管理策略，制定《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风险分级管控工作方案》，形成环境健康风险动态评估、分区分级管理长效机制。结合环境健康管理要求，聚焦重点行业高关注新污染物，探索从源头防控、过程控制和末端治理等途径制定减排和管控措施，协同加强传统污染物、新污染物环境健康风险管控。（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牵头，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区统计局、区数据服务中心等

按职责分工负责)

8. 创新环境健康风险码智慧管控平台

根据环境健康风险分级及管控成果，先行推动环境健康分区管控与现有监测、监管体系融合，探索将高环境健康风险源纳入政府对企业的监督性监管中，利用已有“区块链+环保码”的创新支撑系统及其预防式、非接触预警预防执法体系，在已有“环保绿码”系统内平行内置健康风险评估计算识别模块，纳入平台的企业环境健康风险等级数据被采集并自动生成研判结果(与风险地图进行衔接)，通过智慧管理平台系统自动生成企业“环境健康风险码”，向企业和监管部门输出问题清单和分级监管清单，实现全流程闭环管理，让“无事不扰、有事必应”生态预防监管成为常态。(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主要负责)

(四) 制定一套环境健康制度

9. 探索建立环境健康风险管理制度

先行先试，探索石化行业环境健康风险管理路径，探索开展石化行业环境健康环境影响评估试点，关注行业新污染物环境健康风险评估技术，将环境健康风险评估专章纳入项目或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形成行业管理经验成果，为行业污染物减排和管控提供有力支撑。探索研究合成材料制造行业关注新污染物核算方法体系及排放系数，制定《合成材料制造行业新污染物核算方法体系及系数手册》，研究合成材料制造行业新污染物排放削减关键技术并提出管控对策，为后续开展行业减排和风险管控提供基础支撑。(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主要负责)

10. 创建临港工业健康友好绿色指数

以减污、扩绿、增长、健康、共享的发展理念为引领，坚持探索性、前瞻性和创新性原则，借鉴国内外在环境健康领域已经建立和应用的指标体系的先进经验和方法，结合美丽浙江、健康浙江建设方案，研究科学的评价方式、赋分方法及评价工作细则，探索构建基于环境质量、风险防控、管理创新、产业发展、公众参与等维度的临港工业健康友好绿色指标，为浙江省乃至全国持续推进环境健康管理工作提供经验参考。（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牵头，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北仑分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打造一批环境健康范例

11. 推动发展“环境健康+”产业

推动发展“环境健康+梅山湾旅游”产业，从自然、环境、健康、社会友好4个维度开展沙滩质量评价，打造环境健康友好沙滩。结合北仑行业特色、区域特点，因地制宜培育“环境健康+工业制造产业/产品”，发展一批环境健康友好技术创新型龙头企业，进一步促进环境与健康产业的深度融合、环境保护与经济增长的双赢，打造可复制可推广的绿色发展产业范式。（区发展和改革局牵头，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宁波海洋研究院、区梅山湾旅游发展服务中心、区科学技术局、区财政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区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区公共项目建设管理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12. 拓展“两山”环保公益基金应用场景

拓展宁波经开区现有的“两山”环保公益基金应用范围，重点针对环境健康治理模范企业、相关研学基地等环境友好系列建

设单位、团队、项目等给予奖励资金，制定具体的基金奖补细则，鼓励和扩大全区环保与健康实践，打开经济发展助推生态保护与健康建设的新通道，拓宽生态保护成果转化为经济增长、健康促进的新路径，实现生态保护、环境健康与社会经济发展的协同共赢。（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牵头，宁波市北仑“两山”环保基金会、区财政局、区发展和改革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13. 推进环境健康治理设施开放

依托区内现有的环保设施开放基础，进一步聚焦石化行业面临的环境社会问题，推动行业更多、更大的企业环保设施向公众开放，打造环境健康设施开放模范企业，探索重点行业防范和化解“邻避”困境的有效途径，搭建企业与公众有效沟通交流的平台。通过实地参观，打消人民群众对石化行业的顾虑，提升全社会对环保健康设施的认知度、接受度，加强环境健康风险沟通，有效保障公众的环境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加强公众对环保设施的接触和信任，进一步激发公众参与环境治理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持续提升生态环境满意度。（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牵头，区卫生健康局、区传媒中心、区科学技术局、区统计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探索一条素养提升路径

14. 构建环境健康“1+X”宣传体系

依托宁波经开区生态文明教育馆，增设“环境健康”专区向群众普及环境健康理念，打造环境健康宣传1个主阵地，同步建设友好沙滩、研学基地、环境健康环保设施等X个宣传分阵地，针对性地设计多种形式的科普产品，包括宣传手册、在线课程、

视频系列、展览和体验活动等，提高公众对环境健康相关理念及基本知识的系统性认识、提升群众环境健康素养。组建环境健康科学传播专家团队，开展宣教人员业务知识培训，到2027年，打造一支专业化的环境健康宣讲人才队伍。（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牵头，区卫生健康局、区传媒中心、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区科学技术局、区教育局、区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15. 推进公众环境健康素养提升

与区卫生健康局联合制定环境健康素养监测调查方案，分类别、按比例科学设置居民环境健康素养监测点，针对性地开展居民在理念、知识、行为和技能方面的环境健康素养水平动态监测。积极对接有国际影响力的专家团队，通过举办现场学术论坛、开设试点专栏，将宁波经开区试点模式推向世界。到2027年，区域居民环境健康素养水平达到35%以上。（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牵头，区卫生健康局、区科学技术局、区教育局、区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预期成果

以宁波经开区全域为范围，聚焦重点行业，以提升环境质量和保障公众健康为导向，以新污染物与传统污染防治为抓手，建立一张区域风险源清单、构建一套监测评估体系、搭建一个风险管控平台、制定一套环境健康制度、打造一批环境健康范例、探索一条素养提升路径，打造“六个一”的典型环境健康管理示范工程，真正将生态环境治理和公众健康促进全面融入宁波经开区生态文明建设体系中，形成人居环境持续改善、公众健康显著

提升的全新格局。

到 2025 年，构建环境健康风险源信息库并实施动态更新管理；到 2026 年，完成环境健康风险监测和评估，绘制宁波经开区环境健康风险地图，建立一套环境健康风险监测网络，构建一个环境健康风险防控智慧管理应用场景；到 2027 年，制定一套环境风险分级管控工作方案，制定一套合成材料制造行业新污染物核算方法体系及系数手册，构建一套临港工业健康友好绿色指标体系，推动“环境健康+”产业价值转化 1 个，建立“两山环境健康”基金，推动环境健康治理设施公众开放模范企业 3 家及以上，居民环境健康素养水平达到 35%以上。

五、进度安排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环境健康管理试点工作时间为 2025—2027 年，具体包括探索试点、全面推进和总结凝练三个阶段。

（一）探索试点阶段（2025 年 1 月—2025 年 12 月）

完善并印发试点工作方案，明确各部门责任分工并成立正式工作小组，建立工作机制；聘请相关领域专家组成顾问团队，服务、指导试点工作；开展全区环境健康风险筛查，聚焦宁波大榭、青峙和临港三大化工区块，形成环境健康风险源清单。

（二）全面推进阶段（2026 年 1 月—2027 年 6 月）

开展大榭、青峙和临港三大化工区环境健康风险监测和风险评估，完成区域环境健康风险地图绘制；探索开展环境健康风险源分区分级管控，构建环境健康风险防控智慧管理应用场景；先行先试探索全国石化行业环境健康风险管理路径，形成一系列行

业管理的经验成果；开展环境健康素养调查、科普、宣传、交流等，全面提升居民环境健康素养水平。

（三）总结凝练阶段（2027年7月—2027年12月）

巩固提升试点工作成果，探索建立环境健康协同管理新机制，探索建立将健康风险防控融入生态环境日常管理工作的新模式。完成环境健康试点工作验收，提供可操作、可复制、可推广的样板经验。

六、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宁波经开区“环境健康”建设工作专班，加强部门协作，统筹建立联席会商机制、调度通报机制、督办预警机制、专家帮扶机制等工作机制，各街道各单位各部门切实履行主体责任，积极按照工作方案要求，共同落实各项试点任务，确保落地见效。

（二）强化技术支撑

组建专家团队，不定期开展环境健康相关业务、技术培训，提升有关部门、企业管理人员能力水平。构建环境健康科创服务体系，促进相关技术引进、研发和推广，发挥数字智治效能，提升试点建设科技支撑力度。结合“青年北仑”建设，完善环境健康领域人才培养机制，不断激发宁波经开区环境健康创新活力。借助科研院所和高校技术力量，充分发挥有关单位在环境与健康管理领域的特长，服务具有港城特色的环境健康管理模式。

（三）加大资金支持

国家环境健康管理试点工作经费由同级财政予以保障，认真落实各项资源要素综合利用的优惠政策，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

用，重点支持环境健康调查、监测和风险评估等工作，确保国家环境健康管理试点工作的顺利开展。积极申请各级生态环境资金、污染治理与节能减碳专项资金，或纳入生态环保金融支持项目储备库进行融资。

（四）注重宣传推广

积极开展环境健康试点工作宣传行动，激励推进居民多层次、全方面地参与试点建设，广泛宣传报道环境健康试点举措、推进情况，及时总结推广试点经验做法，增进全社会对环境健康工作的理解和支持，使试点建设成为全域上下的工作责任和行动自觉，推动形成环境健康社会共建共治共享新格局。

- 附件：1.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环境健康管理试点工作专班成员
2.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健康试点工作任务清单

附件 1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环境健康管理试点工作 专班成员

组 长：王 程

副组长：朱朝寅

成 员：王 涛	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
周绍华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陈佩青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李海达	区教育局
张盛杰	区科学技术局
孙旭辉	区财政局
蔡建萍	区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
张旭波	区卫生健康局
徐健钢	区应急管理局
张继胜	区统计局
顾红麟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北仑分局
楼维娜	区传媒中心
王裕定	区公共项目建设管理中心
沈静义	区数据服务中心
程 峰	区青峙化工园区管理服务中心
柯儿波	区梅山湾旅游发展服务中心
蒋凯努	开发区大榭经济发展中心

附件 2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健康试点工作任务清单

序号	试点任务	工作内容	预期成果	评估标准	任务分工	完成时限
1	建立一张区域风险清单	建立区域环境健康风险源清单	编制《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健康风险污染物清单》	1 套	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牵头，区发展和改革局、区科学技术局、区统计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北仑分局、区数据服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025 年 10 月
			编制《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健康风险源清单》	1 套		2025 年 10 月
2	构建一套监测评估体系	开展环境健康风险监测	编制《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健康风险监测报告》	1 份	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主要负责	2026 年 4 月
		开展环境健康风险评估	编制《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健康风险评估报告》	1 份	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主要负责	2026 年 6 月
		建立区域环境健康风险监测网络	编制《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健康风险常态化监测方案》	1 套	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主要负责	2026 年 12 月

3	搭建一个风险管控平台	构建区域环境健康风险地图	绘制《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健康风险地图》	1张	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牵头，区应急管理局、区科学技术局、区数据服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026年12月
			构建《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健康风险分区分级技术方法》	1套		2026年12月
		加强高环境健康风险源清单分区分级管控	制定《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健康风险分级管控工作方案》	1套	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牵头，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区统计局、区数据服务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026年12月
		创新环境健康风险码数字化管控平台	构建环境健康风险防控智慧管理应用场景	1个	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主要负责	2026年12月
4	制定一套环境健康制度	建立环境健康风险管理制度	制定《合成材料制造行业新污染物核算方法体系及系数手册》	1套	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主要负责	2027年3月
			制定石化行业环境健康风险评估技术方法	1套		2027年3月
		构建健康友好绿色指标体系	编制《宁波临港工业健康友好绿色指标体系》	1套	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牵头，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北仑分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027年10月
5	打造一批环境健康范例	推动发展“环境健康+”产业	“环境健康+”产业价值转化	≥1个	区发展和改革局牵头，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宁波海洋研究院、区梅山湾旅游发展服务中心、区科学技术局、区财政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区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区公共项目建设管理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027年10月

		拓展“两山”环保公益基金应用场景	制定“两山环境健康”奖励基金奖补细则	1套	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牵头，宁波市北仑“两山”环保基金会、区财政局、区发展和改革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027年10月
			发布《宁波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关于“两山环境健康”奖励基金的通知》	1则		2027年11月
		推进环境健康促进设施公众开放	环境健康治理设施公众开放模范企业	≥3个	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牵头，区卫生健康局、区传媒中心、区科学技术局、区统计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027年10月
6	探索一套素养提升路径	构建环境健康“1+X”宣传体系	打造环境健康宣传专区	1个	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牵头，区卫生健康局、区传媒中心、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区科学技术局、区教育局、区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027年9月
			组建环境健康科学传播专家团队	1个(≥3人)	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牵头，区卫生健康局、区教育局、区传媒中心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027年9月
		推进公众环境健康素养提升	区域公众环境健康素养提升	35%以上	生态环境局北仑分局牵头，区卫生健康局、区科学技术局、区教育局、区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等按职责分工负责	2027年12月

抄送：宁波市生态环境局、浙江省生态环境厅、生态环境部法规与标准司

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1月9日印发
